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 A R N O V A

##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由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23.06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宣佈本公司已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490,000,000份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購股權」)，惟須獲承授人接納，以每股0.0004港元認購本公司合共49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股份」)。該等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 0.25港元，其為下列各項較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之收市價0.25港元；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之平均收市價0.25港元；及
- (iii) 股份面值。

授出購股權數目： 490,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可認購一股股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25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購股權之有效期為自授出日期起3年。

於上述490,000,000份購股權中：

(a) 25,000,000份購股權授予郭格林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b) 3,000,000份購股權授予王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c) 4,000,000份購股權授予劉曉欽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當中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格林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周志華先生、胡超先生及牟忠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杜東尼博士及羅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arnovagp-hk.com>。